

桃園市政府111年9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: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環境保護局	第五屆2022空污論壇	平面媒體	111.9.3	空保科	基金預算	一般行政管理計畫	20,000	財團法人臺灣環境公義協會	刊登本市空氣品質維護及改善管制成效，提升政策能見度並宣導本市空污考核特優地方特色等宣傳資訊	財團法人臺灣環境公義協會	
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	111年度桃園市六和商圈二手市集活動-環保樂遊市集趣插播廣告	廣播媒體	111.9.29~11.11.28	資源回收組	公務預算	環境衛生工作-資源回收業務	90,000	亞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	宣傳桃園市二手市集	亞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	
海岸管理工程處	無									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(科/室)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:查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基金預算: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7. 請按月於次月25日前於資訊公開區公告。
8. 請按季於次月25日前，第4季於次年2月28日前核章紙本及電子檔送本處。
9. 各主管機關(構)公告網址如有變更，請告知主計處聯絡窗口。